# 2024年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21篇)

来源：网络 作者：夜幕降临 更新时间：2024-06-05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一**

立契约人

乙方：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同意就下列房地产租赁事项，订立本契约，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自愿将坐落在区路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该房地产的基本情况已载于本契约附件一。乙方对甲方所要出租的房地产做了充分了解，愿意承租该房地产。

第二条甲乙双方议定的上述房地产月租金为人民币。$元。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租金按月结算，由乙方在每月的前日内交付给甲方。付款方式：。

第三条上述房屋承租给乙方使用时，其该建筑物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同时由乙方使用。

第四条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楚。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产权纠纷或债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诉讼责任，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保证承租上述房屋仅为用房使用。

第五条房地产租赁期间，甲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上述房地产符合出租房屋使用要求。

2.负责对房屋及其附着物的定期检查并承担正常的房屋维修费用。因甲方延误房屋维修而使乙方或第三人遭受损失，甲方负责赔偿。

3.如需出卖或抵押上述房地产，甲方将提前个月通知乙方。

第六条房地产租赁期内，乙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如需对房屋进行装修或增扩设备时，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费用由乙方自

理。

2.如需转租第三人使用或与第三人互换房屋使用时，必须取得甲方同意。

3.因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原因而使房屋或设备损坏的，乙方负责赔偿或给予修复。

4.乙方将对甲方正常的房屋检查和维修给予协助。

5.乙方将在租赁期届满时把房地产交还给甲方，如需继续承租上述房地产，应提前个月与甲方协商，双方另签订契约。

第七条违约责任：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契约规定的条款或违反国家和地方房地产租赁的有关规定，另一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契约，一方主张解除的，应当通知对方。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解除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责任一方承担，乙方逾期交付房租，每逾期一日，由甲方按月租金额的‰向乙方加收违约金。

第八条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使承租房屋及其设备损坏的，双方互不承担责

任。

第九条本契约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上述房地产在租赁期内所需要缴纳的税费，由甲乙双方按规定各自承

担。

第十一条本契约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另行议定，其补充议定书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契约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本契约经双方签章并经房地产租赁管理机关审查批准后生效。

第十三条本契约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契约副本份，送房地产交易管理所。

第十四条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地址：地址：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二**

甲方：\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同意就下列房地产租赁事项，订立本契约，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自愿将坐落在\_\_\_\_\_\_\_区\_\_\_\_\_\_\_路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该房地产的基本情况已载于本契约附件一。乙方对甲方所要出租的房地产做了充分了解，愿意承租该房地产。

第二条 甲乙双方议定的上述房地产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元。租赁期限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租金按月结算，由乙方在每月的前\_\_\_\_\_\_\_日内交付给甲方。付款方式：\_\_\_\_\_\_\_\_\_\_\_。

第三条 上述房屋承租给乙方使用时，其该建筑物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同时由乙方使用。

第四条 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楚。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产权纠纷或债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诉讼责任，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保证承租上述房屋仅为用房使用。

第五条 房地产租赁期间，甲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_\_\_\_\_\_\_\_\_\_\_

1.上述房地产符合出租房屋使用要求。

2.负责对房屋及其附着物的定期检查并承担正常的房屋维修费用。因甲方延误房屋维修而使乙方或第三人遭受损失，甲方负责赔偿。

3.如需出卖或抵押上述房地产，甲方将提前个月通知乙方。

第六条 房地产租赁期内，乙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_\_\_\_\_\_\_\_\_\_\_

1.如需对房屋进行装修或增扩设备时，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费用由乙方自理。

2.如需转租第三人使用或与第三人互换房屋使用时，必须取得甲方同意。

3.因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原因而使房屋或设备损坏的，乙方负责赔偿或给予修复。

4.乙方将对甲方正常的房屋检查和维修给予协助。

5.乙方将在租赁期届满时把房地产交还给甲方，如需继续承租上述房地产，应提前个月与甲方协商，双方另签订契约。

第七条 违约责任：\_\_\_\_\_\_\_\_\_\_\_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契约规定的条 款或违反国家和地方房地产租赁的有关规定，另一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契约，一方主张解除的，应当通知对方。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解除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责任一方承担，乙方逾期交付房租，每逾期一日，由甲方按月租金额的‰向乙方加收违约金。

第八条 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使承租房屋及其设备损坏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九条 本契约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上述房地产在租赁期内所需要缴纳的税费，由甲乙双方按规定各自承担。

第十一条 本契约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另行议定，其补充议定书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契约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 本契约经双方签章并经房地产租赁管理机关审查批准后生效。

第十三条 本契约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契约副本份，送房地产交易管理所。

第十四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甲方：\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三**

甲方(出租人)：

乙方(承租人)：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同意就下列房地产租赁事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甲方自愿将坐落在区路(街)的房屋(房屋建筑面积平方米；土地使用面积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使用。该房地产的基本情况已载于本合同附件一。乙方已对甲方所要出租的房地产做了充分了解，愿意承租该房地产。

二、甲乙双方议定的上述房地产月租金为人民币(大写)元，￥元。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租金按月(季)结算，由乙方在每月(季)的前日内交付给甲方。付款方式：

三、上述房屋承租给乙方使用时，其该建筑物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同时由乙方使用。

四、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楚。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责任，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保证承租上述房屋仅作为用房使用。

五、房地产租赁期内，甲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上述房地产符合出租房屋使用要求。

2.负责对房屋及其附着物的定期检查并承担正常的房屋维修费用。因甲方延误房屋维修而使乙方或第三人遭受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

3.如需出卖或抵押上述房地产，甲方将提前个月通知乙方。

六、房地产租赁期内，乙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如需对房屋进行改、装修或增扩设备时，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费用由乙方自理。

2.如需转租第三人使用或与第三人互换房屋使用时，必须取得甲方同意。

3.因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原因而使房屋或设备损坏的，乙方负责赔偿或给予修复。

4.乙方将对甲方正常的房屋检查和维修给予协助。

5.乙方将在租赁期届满时把房地产交还给甲方。如需继续承租上述房地产，应提前个月与甲方协商，双方另签订合同。

七、违约责任：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条款或违反国家和地方房地产租赁的有关规定，另一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责任一方承担。乙方逾期交付房租，每逾期一日，由甲方按月租金额的千分之一向乙方加收违约金。

八、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使承租房屋及其设备损坏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九、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十、上述房地产在租赁期内所需缴纳的税费，由甲乙双方按规定各自承担。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另行议定。其补充议定书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经房地产租赁管理机关审查批准后生效。

十三、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合同副本份，送房地产交易管理所(处)。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地址：地址：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四**

出租人：

承租人：

第一条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二条甲方同意将坐落在\_\_\_\_房地产出租给乙方作用途使用，建筑面积\_平方米，分摊共用建筑面积\_平方米。

第三条甲乙双方协定的租赁期限、租金情况如下：

月租金额\_元,大写\_

租赁期限:\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注：期限超过\_\_年的，超过部分无效。租金按结算，由乙方在每的第日前按付款方式缴付租金给甲方。

第四条乙方向甲方交纳元保证金，甲方应在租赁期满或解除合同之日将保证金。

第五条双方的主要职责：

1.甲乙双方应当履行《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广东省城镇房屋租赁条例》、《广州市房屋租赁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义务。

2.甲乙双方应当协助、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房屋租赁、房屋安全、消防安全、治安、计划生育及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查处工作。

第六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照合同约定将房屋及设备交付乙方使用。未按约定提供房屋的，每逾期一日，须按月租金额的\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甲方应负的修缮责任：

3.租赁期间转让该房屋时，须提前个月书面通知乙方;抵押该房屋须提前日书面通知乙方。

4.发现乙方擅自改变房屋结构、用途致使租赁物受到损失的，或者乙方拖欠租金6个月以上的，甲方可解除合同，收回房屋，并要求赔偿损失。

第七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时交纳租金。逾期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乙方须按当月租金额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应负的修缮责任：

3.租赁期届满，应将原承租房屋交回甲方;如需继续承租房屋，应提前日与甲方协商，双方另行签订合同。

第八条其他约定

第九条甲乙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条款或者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条在租赁期内，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送一份给街出租屋管理服务中心备案。

第十二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之日起生效。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证件号码：证件号码：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证件号码：证件号码：

地址：地址：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日期：日期：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五**

出租人(甲方)：

承租人(乙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二条甲方同意将坐落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巷、里)号座房号的房地产出租给乙方作自住用途使用，建筑面积\_\_\_\_\_\_\_\_\_\_\_平方米。

第三条甲乙双方协定的租赁期限、租金情况如下：

租赁期限：

月租金额(币种：人民币)元

小写：

大写：

注：租赁期限内不能变更租金。

租金按月结算，由乙方在每月的第\_\_\_\_\_\_\_\_\_日前付款方式缴付租金给甲方。

第四条乙方向甲方交纳(人民币币)元保证金\_\_\_\_\_\_\_\_\_\_\_\_\_，甲方应在租赁期满或解除合同之日将保证金退回乙方。

第五条若乙方提前解除租赁合同，只需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不算违约。

第八条乙方的物业管理费、水费、电费从\_\_\_\_\_\_\_\_\_\_\_\_\_\_\_\_\_起缴交。

第十二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广州经济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六**

甲方(出租人)：

乙方(承租人)：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同意就下列房地产租赁事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甲方自愿将坐落在区路(街)的房屋(房屋建筑面积平方米;土地使用面积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使用。该房地产的基本情况已载于本合同附件一。乙方已对甲方所要出租的房地产做了充分了解，愿意承租该房地产。

二、甲乙双方议定的上述房地产月租金为人民币(大写)元，￥元。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租金按月(季)结算，由乙方在每月(季)的前日内交付给甲方。付款方式：

三、上述房屋承租给乙方使用时，其该建筑物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同时由乙方使用。

四、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楚。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责任，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保证承租上述房屋仅作为用房使用。

五、房地产租赁期内，甲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上述房地产符合出租房屋使用要求。

2.负责对房屋及其附着物的定期检查并承担正常的房屋维修费用。因甲方延误房屋维修而使乙方或第三人遭受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

3.如需出卖或抵押上述房地产，甲方将提前个月通知乙方。

六、房地产租赁期内，乙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如需对房屋进行改、装修或增扩设备时，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费用由乙方自理。

2.如需转租第三人使用或与第三人互换房屋使用时，必须取得甲方同意。

3.因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原因而使房屋或设备损坏的，乙方负责赔偿或给予修复。

4.乙方将对甲方正常的房屋检查和维修给予协助。

5.乙方将在租赁期届满时把房地产交还给甲方。如需继续承租上述房地产，应提前个月与甲方协商，双方另签订合同。

七、违约责任：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条款或违反国家和地方房地产租赁的有关规定，另一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责任一方承担。乙方逾期交付房租，每逾期一日，由甲方按月租金额的千分之一向乙方加收违约金。

八、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使承租房屋及其设备损坏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九、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上述房地产在租赁期内所需缴纳的税费，由甲乙双方按规定各自承担。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另行议定。其补充议定书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经房地产租赁管理机关审查批准后生效。

十三、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合同副本份，送房地产交易管理所(处)。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地址：地址：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七**

出租方（下称甲方）：\_\_\_\_\_\_\_\_\_

承租方（下称乙方）：\_\_\_\_\_\_\_\_\_

为调剂深圳经济特区房产使用的余缺，甲方愿意将在深圳经济特区的的房产出租，乙方自愿承组，双方根据深圳经济特区市有关房产管理规定，经过友好协商，签订合同条款如下：

一、甲方将座落在深圳市房产建筑面积计\_\_\_\_平方尺，租给乙方作使用，租期为\_\_\_\_\_\_\_\_年，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二、乙方需缴纳每月租金\_\_\_\_\_币\_\_\_\_元整，甲方应给回收据。每月租金在当月头五天内交清，交租方式以\_\_\_\_支付，交租地点双方同意在\_\_\_\_\_.

三、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即时向甲方交租房履约金\_\_\_\_币\_\_\_\_元整，甲方应发收据。合同终止乙方已交清租金及其他费用迁出时，甲方应将履约金退回给乙方。如乙方违约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从履约金中扣除。

四、乙方依约交租，而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可到深圳市公证处申请证明，则乙方不负迟延责任。

五、出租房产的维修、房产税、土地使用费用由甲方负责；每月管理费、水电等杂费由乙方支付。

六、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不得借故解除合同，如甲方确需收回自用，必须提前两个月以书面通知乙方，并退回履约金另补偿乙方迁让的损失，补偿额为两个月的租金；如乙方确有事因需退房，须提前两个月以书面通知甲方，在通知期间租金照交，甲方不退回履约金。

七、租赁期间，乙方如对房屋和设施故意或过失造成毁损，应负责修缮恢复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

八、乙方使用房产时，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及用途，不得贮存任何违禁品、易燃品、爆炸品等物。同时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特区有关条例规定，遵守社会主义道德。

乙方如需装修人墙，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并经物业管理部门允许方能施工。否则，后果由乙方负责。装人墙的格、窗、花、电器等在乙方迁出时可一次过折价给甲方，亦可拆回，但须负责修复原状。

九、租赁期间，房产遭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导致毁灭，本合同则自然终止，互不承担责任。

房屋发生重大损失或倾倒危险而甲方又不修缮，乙方可提出退房或代甲方修缮，并以修缮费用抵销租金。

十、在租赁期间，乙方不按时交租，甲方应及时发挂号催租通知书，如拖欠租金达一个月，或欠交管理费、水电等费达两个月为乙方违约，合同因违约而告终止，甲方应持催租通知书及有关函件到公证处申请办理合同违约终止手续。

十一、因乙方违约而合同终止，则甲方有权单方收回房产。甲方在收房时应凭公证处发给的因违约终止合同的证明，通知大厦管理处。

如乙方不交回租赁房产的锁匙，甲方有权会同大厦管理处人员作证进入自己的房产内，将乙方存放在房内的物品清点拍卖，并用以抵偿欠租和其他有关费用，若有余则应交回给乙方。

乙方表示保证履行合同规定，如有违约，完全自愿接受甲方作出的上述处理。同时保证绝不会提出任何异议。

十二、甲方将乙方存放在租房内的物品拍卖所得仍不能抵偿租金、管理费和有关费用时，该等款项应由甲方负责交清，而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追索至清偿为止。

十三、租赁合同期满或解除，乙方必须依时迁出并将家私杂物全部搬走。若迁出后五天内仍留下箱柜等物不搬清，则作为放弃权利论，由甲方全权处理，报请物业管理部门派员到场作证，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十四、合同期满，如甲方的房产继续出租或出卖，乙方享有优先权。

十五、本合同用钢笔填写的文字与打印的文字效力同等，自双方签订并经深圳市公证处公证之日起生效。

十六、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不能解决时即提请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决。

十七、本合同共页为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_\_\_\_市公证处壹份，均具同等效力。另由甲方交大厦管理处影印件一份。

出租方（签字）：\_\_\_\_\_\_\_承租方（签字）：\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八**

深圳市房地产租赁合同书

合同登记（备案）号：

深圳市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制

房地产租赁合同登记（备案）须知

一、办理房地产租赁合同登记（备案）需提交的资料；

（一）、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二）、出租人、承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包括：

1、单位

机构设立文件或营业执照（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境外当事人的委托书应按规定经过公证或者认证）。

2、个人

出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如出租房地产用途为住宅的、承租人为育龄妇女（20至49岁），则还须提供经现居住地镇（街道）计生部门查验合格的流动人口婚育证明。

（三）、房地产委托他人代管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代管人身份证明；共有房地产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四）、房地产租赁合同。

二、关于房地产租赁合同备案的说明：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第六条、第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出租房屋不能按照条例规定登记的，当事人应持出租房屋的有关资料及当事人身份证明，到区主管机关办理备案。

房地产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地?址：

邮?编：

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编：

承租方（乙方）：

地?址：

邮?编：

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编：

依据《\_\_\_\_\_》、《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位于深圳市

房地产（以下简称租赁房地产）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房地产建筑面积共计平方米，建筑物总层数。

租赁房地产权利人：；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名称、号码：

；

第二条?租赁房地产的单位租金按房地产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元（大写：元）计算，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元）。

第三条?乙方应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前交付首期租金，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元）。

第四条?乙方应于：

每月日前；

每季度第个月日前；

每半年第个月日前；

每年第个月日前；

向甲方交付租金；甲方收取租金时，应向乙方开具税务发票。

第五条?乙方租用租赁房地产的期限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前款约定之期限不得超过批准的土地使用年限，超出部分无效。由此造成的损失，双方有约定的，从其约定；没有约定的，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租赁房地产用途：

乙方将租赁房地产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房地产主管部门申请改变房地产使用用途，经批准后方可按批准用途改变。

第七条?甲方应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前将租赁房地产交付乙方使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租赁房地产，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并报合同登记机关备案。

第八条?交付租赁房地产时，双方应就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的当时状况、附属财产等有关情况进行确认，并在附页中补充列明。

第九条?甲方交付租赁房地产时，可向乙方收取不超过三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元（大写：元）。

甲方收取租金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甲方向乙方返还保证金的条件：

1、

2、

3、

只满足条件之一。

全部满足。

1、

2、

3、

第十条?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租赁房地产所用土地的使用费及基于房地产租赁产生的税款、房屋租赁管理费、费；乙方负责按时支付租赁房地产的水电费、卫生费、房屋（大厦）管理费、

费等因使用租赁房地产所产生的其他费用。

第十一条?甲方应确保交付的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能实现租赁目的，并保证其安全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

因甲方的故意或过失，致使乙方在租赁房地产内受到人身或财产损害，乙方有权向甲方请求相应赔偿。

第十二条?乙方应合理使用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并不得利用租赁房地产从事违法行为；对乙方正常、合理使用租赁房地产，甲方不得干扰或者妨碍。

发生特别紧急情况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应先行代为维修并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第十四条?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租赁房地产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损坏或故障等情形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负责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可经合同登记机关备案后，由甲方代为维修，相关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或乙方对租赁房地产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甲、乙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前款规定之情形，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报请批准后方可进行。

第十六条

租赁期间，乙方可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并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但在租赁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凭该同意转租的书面证明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

第十七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转让租赁房地产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的，应在转让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租赁房地产转让他人的，甲方有责任在签订转让合同时告知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八条?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允许解除或变更本合同：

（一）发生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二）政府征用、收购、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地产；

（三）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第十九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向乙方请求损害赔偿；

不予退还租赁保证金；

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元（大写：元）。

（一）乙方拖欠租金达天（个月）以上；

（二）乙方拖欠可能导致甲方损失的各项费用达元以上；

（三）乙方利用租赁房地产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利益的；

（四）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地产结构或者用途的；

（五）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四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房地产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六）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地产进行装修；

（七）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地产转租第三人的。

第二十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乙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向甲方请求损害赔偿；

请求甲方双倍退还租赁保证金；

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元（大写：元）

（一）甲方迟延交付租赁房地产天（个月）以上；

（二）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一款约定，使乙方无法实现承租目的的；

（三）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三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的；

（四）未经乙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甲方将租赁房地产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

乙方自甲方收到通知至乙方获得赔偿期间，不需向甲方交付租金。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于日内迁离及交回租赁房地产，并保证租赁房地产及附属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房地产的，甲方有权收回租赁房地产，并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收取双倍租金。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间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地产的，应于租赁届满之日前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租赁房地产有优先承租权。

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的，应重新订立合同，并到合同登记机关重新登记。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甲乙双方均须自觉履行，如一方违约，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甲、乙双方可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在附页中另行约定；附页之内容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乙双方在租赁期间对本合同内容达成变更协议的，须到原合同登记机关登记。经登记的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五条?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的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提请本合同登记机关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

深圳\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_\_\_\_\_委员会深圳分会申请\_\_\_\_\_；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上纠纷解决方式由双方协商选择一种，并在相应内打“√”）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时起生效。

甲、乙双方应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十日内到主管机关进行登记或备案。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以中文文本为正本。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合同登记机关执份，有关部分执份。

甲方（签章）：?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年月日

乙方（签章）：?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年月日

登记或备案人（签章）：

合同登记（备案）机关（签章）：年月日?（附页）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定可增加附件，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特别提示

1、本合同示范文本是依据或参照《\_\_\_\_\_》、《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订的，当事人可以约定采用。

2、签订合同之前，当事人双方应当仔细阅读合同，经双方协商可对合同条款的内容作增删。

3、在签订合同前，出租人应当向承租人出示房地产权利证明书或者证明其拥有房地产权的其他有效证件以及能证明出租人身份或者法律资格的证明。房地产委托他人代管的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共有房地产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证明和授权委托书；承租人应当向出租人出示出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

4、当事人应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将自己的意志强加给另一方；任何第三人不得非法干预。

5、当事人签订、履行合同均应依法进行，不得违反法律有效程序规定或从事违法行为。

6、本合同一经签订，对双方当事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当事人须按照双方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非经法定或约定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7、合同中由当事人自行填写的内容，均应当用钢笔、毛笔、签字笔填写并签字或盖章确认。

8、本合同文本部分条款中有空白处（以下划线标出），可供当事人约定；还有部分条款可供当事人选择（以标出）。

9、本合同为示范文本，当事人可以对条款内容进行选择、补充、填充、修改。合同签订后，未被修改的内容及当事人填写的内容（经当事人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视为本合同约定内容。

10、本合同中选择、补充、填充、修改内容以手写项的效力优先。

11、签订本合同后，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共同到房地产租赁管理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备案。

12、租赁双方当事人可根据实际需要决定本合同原件的份数并在签订合同时认真核对，确保各份合同相互之间内容一致；在任何情况下，双方当事人都应各自持有至少一份合同原件。

13、本合同内容发生重大变更、解除及合同文本遗失的，当事人应及时到原登记机关办理相关手续。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九**

深圳市房地产租赁合同书

合同登记(备案)号：\_\_\_\_\_\_\_\_\_\_\_\_\_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位于深圳市\_\_\_\_\_\_\_\_\_区\_\_\_\_\_\_\_\_\_\_路\_\_\_\_\_\_\_\_\_房地产(以下简称租赁房地产)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房地产建筑面积共计\_\_\_\_\_\_\_\_\_ 平方米，建筑物总层数\_\_\_\_\_\_\_\_\_。

租赁房地产权利人：\_\_\_\_\_\_\_\_\_\_\_\_\_\_\_\_\_\_;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名称、号码\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房地产的单位租金按房地产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元)计算，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元)。

第三条乙方应于年月日前交付首期租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元)。

第四条乙方应于：

□每月\_\_\_\_\_\_\_\_\_日前;

□每季度第\_\_\_\_\_\_\_\_\_个月\_\_\_\_\_\_\_\_\_日前;

□每半年第\_\_\_\_\_\_\_\_\_个月\_\_\_\_\_\_\_\_\_日前;

□每年第\_\_\_\_\_\_\_\_\_个月\_\_\_\_\_\_\_\_\_日前;

向甲方交付租金;甲方收取租金时，应向乙方开具税务发票。

(上述四种方式双方应共同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内打“√”)

第五条乙方租用租赁房地产的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前款约定之期限不得超过批准的土地使用年限，超出部分无效。由此造成的损失，双方有约定的，从其约定;没有约定的，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租赁房地产用途：

乙方将租赁房地产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房地产主管部门申请改变房地产使用用途，经批准后方可按批准用途改变。

第七条甲方应于年月日前将租赁房地产交付乙方使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租赁房地产，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并报合同登记机关备案。

第八条交付租赁房地产时，双方应就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的当时状况、附属财产等有关情况进行确认，并在附页中补充列明。

第九条甲方交付租赁房地产时，可向乙方收取不超过三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元)。

甲方收取租金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甲方向乙方返还保证金的条件：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只满足条件之一。

□全部满足。

(上述两种方式双方应共同遵守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内打“√”)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不予返还保证金。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租赁房地产所用土地的使用费及基于房地产租赁产生的税款、房屋租赁管理费、费;乙方负责按时支付租赁房地产的水电费、卫生费、房屋(大厦)管理费、\_\_\_\_\_\_\_\_\_费等因使用租赁房地产所产生的其他费用。

第十一条甲方应确保交付的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能实现租赁目的，并保证其安全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

因甲方的故意或过失，致使乙方在租赁房地产内受到人身或财产损害，乙方有权向甲方请求相应赔偿。

第十二条乙方应合理使用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并不得利用租赁房地产从事违法行为;对乙方正常、合理使用租赁房地产，甲方不得干扰或者妨碍。

第十三条乙方在使用租赁房地产过程中，如非因乙方过错，租赁房地产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正常使用的损坏或故障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防止缺陷的进一步扩大;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日内进行维修或径直委托乙方代表维修;乙方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后不在上述约定的时间内履行维修义务的，经合同登记机关备案后乙方可代为维修。

发生特别紧急情况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应先行代为维修并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上述两款规定情形下发生的维修费用(包括乙方代为维修及因防止缺陷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未尽上述两款规定义务，未能及时通知或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该(扩大)部分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四条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租赁房地产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损坏或故障等情形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负责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可经合同登记机关备案后，由甲方代为维修，相关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或乙方对租赁房地产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甲、乙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前款规定之情形，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报请批准后方可进行。

第十六条

□租赁期间，乙方可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并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但在租赁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凭该同意转租的书面证明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

第十七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转让租赁房地产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的，应在转让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租赁房地产转让他人的，甲方有责任在签订转让合同时告知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八条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允许解除或变更本合同：

(一)发生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二)政府征用、收购、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地产;

(三)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第十九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向乙方请求损害赔偿;

□不予退还租赁保证金;

□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元)。

(上述三种方式由双方协商选取，并在相应□内打“√”)：

(一)乙方拖欠租金达\_\_\_\_\_\_\_\_\_天(\_\_\_\_\_\_\_\_\_\_\_\_\_\_\_\_\_\_个月)以上;

(二)乙方拖欠可能导致甲方损失的各项费用达\_\_\_\_\_\_\_\_\_ 元以上;

(三)乙方利用租赁房地产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利益的;

(四)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地产结构或者用途的;

(五)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四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房地产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六)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地产进行装修;

(七)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地产转租第三人的。

除追究乙方损害赔偿责任或违约责任外，甲方还可依据上述情形解除合同或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条款。

第二十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乙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向甲方请求损害赔偿;

□请求甲方双倍退还租赁保证金;

□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

(上述三种方式由双方协商选取，并在相应□内打“√”)：

(一)甲方迟延交付租赁房地产\_\_\_\_\_\_\_\_\_天(\_\_\_\_\_\_\_\_\_\_\_\_\_\_\_\_\_\_个月)以上;

(二)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一款约定，使乙方无法实现承租目的的;

(三)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三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的;

(四)未经乙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甲方将租赁房地产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

除追究甲方损害赔偿责任或违约责任外，乙方还可依据上述情形解除合同(乙方在获得赔偿后应书面通知甲方并交回租赁房地产)或向甲方提出变更合同条款。

乙方自甲方收到通知至乙方获得赔偿期间，不需向甲方交付租金。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于日内迁离及交回租赁房地产，并保证租赁房地产及附属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房地产的，甲方有权收回租赁房地产，并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收取双倍租金。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间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地产的，应于租赁届满之日前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租赁房地产有优先承租权。

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的，应重新订立合同，并到合同登记机关重新登记。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甲乙双方均须自觉履行，如一方违约，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甲、乙双方可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在附页中另行约定;附页之内容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乙双方在租赁期间对本合同内容达成变更协议的，须到原合同登记机关登记。经登记的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五条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的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提请本合同登记机关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

□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申请仲裁;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上纠纷解决方式由双方协商选择一种，并在相应□内打“√”)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时起生效。

甲、乙双方应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十日内到主管机关进行登记或备案。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以中文文本为正本。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甲方执\_\_\_\_\_\_\_\_份，乙方执\_\_\_\_\_\_份，合同登记机关执\_\_\_\_\_\_\_份，有关部分执份\_\_\_\_\_。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

登记或备案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登记(备案)机关(签章)：\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十**

甲方(出租人)：\_\_\_\_\_\_\_\_\_

乙方(承租人)：\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同意就下列房地产租赁事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甲方自愿将坐落在\_\_\_\_\_\_\_\_\_区\_\_\_\_\_\_\_\_\_路(街)\_\_\_\_\_\_\_\_\_的房屋(房屋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土地使用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使用。该房地产的基本情况已载于本合同附件一。乙方已对甲方所要出租的房地产做了充分了解，愿意承租该房地产。

二、甲乙双方议定的上述房地产月租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租赁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租金按月(季)结算，由乙方在每月(季)的前\_\_\_\_\_\_\_\_\_日内交付给甲方。付款方式：\_\_\_\_\_\_\_\_\_。

三、上述房屋承租给乙方使用时，其该建筑物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同时由乙方使用。

四、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楚。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责任，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保证承租上述房屋仅作为\_\_\_\_\_\_\_\_\_用房使用。

五、房地产租赁期内，甲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上述房地产符合出租房屋使用要求。

2.负责对房屋及其附着物的定期检查并承担正常劫房屋维修费用。因甲方延误房屋维修而使乙方或第三人遭受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

3.如需出卖或抵押上述房地产，甲方将提前\_\_\_\_\_\_\_\_\_个月通知乙方。

六、房地产租赁期内，乙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如需对房屋进行改装修或增扩设备时，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费用由乙方自理。

2.如需转租第三人使用或与第三人互换房屋使用时，必须取得甲方同意。

3.因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原因而使房屋或设备损坏的，乙方负责赔偿或给予修复。

4.乙方将对甲方正常的房屋检查和维修给予协助。

5.乙方将在租赁期届满时把房地产交还给甲方。如需继续承担上述房地产，应提前\_\_\_\_\_\_\_\_\_个月与甲方协商，双方另签订合同。

七、违约责任：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条款或违反国家和地方房地产租赁的有关规定，另一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责任一方承担。乙方逾期交付房租，每逾期一日，由甲方按月租金额的千分之一\_\_\_\_\_\_\_\_\_向乙方加收违约金。

八、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使承租房屋及其设备损坏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九、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上述房地产在租赁期内所需缴纳的税费，由甲乙双方按规定各自承担。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另行议定。其补充议定书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经房地产租赁管理机关审查批准后生效。

十三、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合同副本\_\_\_\_\_\_\_\_\_份，送\_\_\_\_\_\_\_\_\_房地产交易管理所(处)。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_\_\_\_\_\_\_\_\_。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十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位于深圳市路

房地产（以下简称租赁房地产）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房地产建筑面积共计平方米，建筑物总层数。

租赁房地产权利人：；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名称、号码：

第二条租赁房地产的单位租赁按房地产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元（大写：元）计算，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元）。

第三条乙方应于年月日前交付首期租金，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元）。

第四条乙方应于：

◇每月日前；

◇每季度第个月日前；

◇每半年第个月日前；

◇每年第个月日前；

向甲方交付租金；甲方收取租金时，应向乙方开具税务发票。

（上述四种方式双方应共同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内打“√”

第五条乙方租用租赁房地产的期限自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

前款约定之期限不得超过批准的土地使用年限，超出部分无效。由此造成的损失，双方有约定的，从其约定；没有约定的，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租赁房地产用途：。

乙方租赁房地产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房地产主管部门申请改变房地产使用用途，经批准后方可按批准用改途改变。

第七条甲方应于年月日前将租赁房地产交付乙方使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租赁房地产，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双方应书面签确认并报合同登记机关备案。

第八条交付租赁房地产时，双方应就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的当时情况、附属财产等有关情况进行确认，并在附页中补充列明。

第九条甲方交付租赁房地产时，可向乙方收取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元（大写：）。

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合同期满时满足以下全部条件的，甲方向乙方返还保证金：

1、乙方已交清所有相关费用（包括租金、管理费、水电费、本体维修基金、设备使用费等）；

2、没有任何违约行为；

3、物业已返还原状或达到甲方书面同意的状态；

4、合同期满，乙方不再续约。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不予返还保证金：

1、乙方在经营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导致本合同无法有效履行的；

2、乙方在租赁期间改变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及用途的；

3、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物业进行转租、转借的；

4、合同未到期，乙方提前终止合同的。

出现本条第二款第1、2、3项的，甲方有权解除租赁合同。

第十条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租赁房地产所用土地的使用费及基于房地产租赁产生的税款、房屋租赁管理费、费；

乙方负责按时支付租赁房地产的水电费、卫生费、房屋（大厦）管理费、本体维修基金、维修费等因使用租赁房地产所产生的其他费用。

第十一条甲方应确保交付的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能实现租赁目的，并保证其安全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

因甲方的故意或过失，致使乙方在租赁房地产内受到人身或财产损害，乙方有权向甲方清求相应赔偿。

第十二条乙方合理使用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并不得利用租赁房地产从事违法行为；对乙方正常、合理使用租赁房地产，甲方不得干扰或者妨碍。

第十三条乙方在使用租赁房过程中，如非因乙方过错，租赁房地产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正常使用的损坏或故障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防止缺陷的进一步扩大；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日内进行维修或径直委托乙方代为维修；乙方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通知后不在上述约定的时间内履行维修义务的，经合同登记机关备案后乙方可代为维修。

发生特别紧急情况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应先行代为维修并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上述两款规定情形下发生的维修费用（包括乙方代为维修及因防止缺陷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未尽上述两款规定义务，未能及时通知或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该（扩大）部分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四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租赁房地产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损坏或故障等情形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负责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可经合同登记机关备案后，由甲方代为维修，相关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或乙方对租赁房地产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甲、乙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前款规定之情形，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报请批准后方可进行。

第十六条租赁期间，乙方可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并到房地产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手续。但转租赁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但在租赁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凭该同意转租赁的书面证明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转租予他人。

第十七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转让租赁房地产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的，应在转让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租赁房地产转让他人的，甲方有责任在签订转让合同时告知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八条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允许解除或变更本合同：

（一）发生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二）政府征用、收购、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地产；

（三）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第十九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向乙方请求损害赔偿；

不予退还租赁保证金；

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元（大写：元）。

（上述三种方式由双方协商选取，并在相应内打“√”）：

（一）乙方拖欠租金达天（个月）以上；

（二）乙方拖欠可能导致甲方损失的各项费用达元以上；

（三）乙方利用租赁房地产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利益的；

（四）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地产结构或者用途的；

（五）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四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房地产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六）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地产进行装修的；

（七）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地产转租第三人的。

除追究乙方损害赔偿责任外，甲方还可依据上述情形解除合同或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条款。

第二十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乙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向甲方请求损害赔偿；

请求甲方双倍退还租赁保证金；

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元（大写：元）

（上述三种方式由双方协商选取，并在相应内打“√”）。

（一）甲方迟延交付租赁房地产天（个月）以上；

（二）甲方违返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一款约定，使乙方无法实现承租目的的；

（三）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三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的；

（四）未经乙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甲方将租赁房地产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

除追究甲方损害赔偿责任或违约责任外，乙方还可依据上述情形解除合同（乙方在获得赔偿后应书面通知甲方并交回租赁房地产）或向甲方提出变更合同条款。

乙方自甲方收到通知至乙方获得赔偿期间，不需向甲方交付租金。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于日内迁离及交回租赁房地产，并保证租赁房地产及附属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房地产的，甲方有权收回租赁房地产，并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收取双倍租金。

第二十二条本全同约定之租赁期间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地产的，应于租赁期满之日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租赁房地产有优先承租权。

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的，应重新订立合同，并到合同登记机关重新登记。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甲乙双方均须自觉履行，如有一方违约，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甲、乙双方可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在附页中另行约定；附页之内容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乙双方在租赁期间对本合同内容达成变更协议的，须到原合同登记机关登记。经登记的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五条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的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提请本合同登记机关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

深圳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申请仲裁；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上纠纷解决方式由双方协商选择一种，并在相应内打“√”）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时起生效。

甲乙双方应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十日内到主管机关进行登记或者备案。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以中文文本为正本。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合同登记机关执份，有关部门执份。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银行账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银行账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

登记或备案人（签章）

合同登记（备案）机关（签章）：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十二**

合同登记（备案）号：\_\_\_\_\_\_\_\_\_\_\_\_\_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依据《\_\_\_\_\_》、《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位于深圳市\_\_\_\_\_\_\_\_\_区\_\_\_\_\_\_\_\_\_\_路\_\_\_\_\_\_\_\_\_房地产（以下简称租赁房地产）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房地产建筑面积共计\_\_\_\_\_\_\_\_\_?平方米，建筑物总层数\_\_\_\_\_\_\_\_\_。

租赁房地产权利人：\_\_\_\_\_\_\_\_\_\_\_\_\_\_\_\_\_\_；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名称、号码\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房地产的单位租金按房地产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元）计算，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元）。

第三条?乙方应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前交付首期租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元）。

第四条?乙方应于：

□每月\_\_\_\_\_\_\_\_\_日前；

□每季度第\_\_\_\_\_\_\_\_\_个月\_\_\_\_\_\_\_\_\_日前；

□每半年第\_\_\_\_\_\_\_\_\_个月\_\_\_\_\_\_\_\_\_日前；

□每年第\_\_\_\_\_\_\_\_\_个月\_\_\_\_\_\_\_\_\_日前；

向甲方交付租金；甲方收取租金时，应向乙方开具税务发票。

第五条?乙方租用租赁房地产的期限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前款约定之期限不得超过批准的土地使用年限，超出部分无效。由此造成的损失，双方有约定的，从其约定；没有约定的，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租赁房地产用途：

乙方将租赁房地产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房地产主管部门申请改变房地产使用用途，经批准后方可按批准用途改变。

第七条?甲方应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前将租赁房地产交付乙方使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租赁房地产，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并报合同登记机关备案。

第八条?交付租赁房地产时，双方应就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的当时状况、附属财产等有关情况进行确认，并在附页中补充列明。

第九条?甲方交付租赁房地产时，可向乙方收取不超过三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元）。

甲方收取租金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甲方向乙方返还保证金的条件：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只满足条件之一。

□全部满足。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租赁房地产所用土地的使用费及基于房地产租赁产生的税款、房屋租赁管理费、费；乙方负责按时支付租赁房地产的水电费、卫生费、房屋（大厦）管理费、\_\_\_\_\_\_\_\_\_费等因使用租赁房地产所产生的其他费用。

第十一条?甲方应确保交付的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能实现租赁目的，并保证其安全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

因甲方的故意或过失，致使乙方在租赁房地产内受到人身或财产损害，乙方有权向甲方请求相应赔偿。

第十二条?乙方应合理使用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并不得利用租赁房地产从事违法行为；对乙方正常、合理使用租赁房地产，甲方不得干扰或者妨碍。

发生特别紧急情况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应先行代为维修并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第十四条?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租赁房地产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损坏或故障等情形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负责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可经合同登记机关备案后，由甲方代为维修，相关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或乙方对租赁房地产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甲、乙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前款规定之情形，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报请批准后方可进行。

第十六条

□租赁期间，乙方可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并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但在租赁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凭该同意转租的书面证明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

第十七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转让租赁房地产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的，应在转让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租赁房地产转让他人的，甲方有责任在签订转让合同时告知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八条?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允许解除或变更本合同：

（一）发生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二）政府征用、收购、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地产；

（三）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第十九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向乙方请求损害赔偿；

□不予退还租赁保证金；

□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元）。

（一）乙方拖欠租金达\_\_\_\_\_\_\_\_\_天（\_\_\_\_\_\_\_\_\_\_\_\_\_\_\_\_\_\_个月）以上；

（二）乙方拖欠可能导致甲方损失的各项费用达\_\_\_\_\_\_\_\_\_?元以上；

（三）乙方利用租赁房地产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利益的；

（四）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地产结构或者用途的；

（五）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四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房地产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六）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地产进行装修；

（七）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地产转租第三人的。

第二十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乙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向甲方请求损害赔偿；

□请求甲方双倍退还租赁保证金；

□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

（一）甲方迟延交付租赁房地产\_\_\_\_\_\_\_\_\_天（\_\_\_\_\_\_\_\_\_\_\_\_\_\_\_\_\_\_个月）以上；

（二）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一款约定，使乙方无法实现承租目的的；

（三）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三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的；

（四）未经乙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甲方将租赁房地产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

乙方自甲方收到通知至乙方获得赔偿期间，不需向甲方交付租金。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于日内迁离及交回租赁房地产，并保证租赁房地产及附属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房地产的，甲方有权收回租赁房地产，并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收取双倍租金。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间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地产的，应于租赁届满之日前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租赁房地产有优先承租权。

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的，应重新订立合同，并到合同登记机关重新登记。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甲乙双方均须自觉履行，如一方违约，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甲、乙双方可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在附页中另行约定；附页之内容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乙双方在租赁期间对本合同内容达成变更协议的，须到原合同登记机关登记。经登记的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五条?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的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提请本合同登记机关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

□深圳\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_\_\_\_\_委员会深圳分会申请\_\_\_\_\_；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上纠纷解决方式由双方协商选择一种，并在相应□内打“√”）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时起生效。

甲、乙双方应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十日内到主管机关进行登记或备案。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以中文文本为正本。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甲方执\_\_\_\_\_\_\_\_份，乙方执\_\_\_\_\_\_份，合同登记机关执\_\_\_\_\_\_\_份，有关部分执份\_\_\_\_\_。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

登记或备案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登记（备案）机关（签章）：\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

（附页）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定可增加附件，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特别提示

1.本合同示范文本是依据或参照《\_\_\_\_\_》、《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订的，当事人可以约定采用。

2.签订合同之前，当事人双方应当仔细阅读合同，经双方协商可对合同条款的内容作增删。

3.在签订合同前，出租人应当向承租人出示房地产权利证明书或者证明其拥有房地产权的其他有效证件以及能证明出租人身份或者法律资格的证明。房地产委托他人代管的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共有房地产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证明和授权委托书；承租人应当向出租人出示出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

4.当事人应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将自己的意志强加给另一方；任何第三人不得非法干预。

5.当事人签订、履行合同均应依法进行，不得违反法律有效程序规定或从事违法行为。

6.本合同一经签订，对双方当事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当事人须按照双方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非经法定或约定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7.合同中由当事人自行填写的内容，均应当用钢笔、毛笔、签字笔填写并签字或盖章确认。

8.本合同文本部分条款中有空白处（以下划线标出），可供当事人约定；还有部分条款可供当事人选择（以□标出）。

9.本合同为示范文本，当事人可以对条款内容进行选择、补充、填充、修改。合同签订后，未被修改的内容及当事人填写的内容（经当事人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视为本合同约定内容。

10.本合同中选择、补充、填充、修改内容以手写项的效力优先。

11.签订本合同后，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共同到房地产租赁管理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备案。

12.租赁双方当事人可根据实际需要决定本合同原件的份数并在签订合同时认真核对，确保各份合同相互之间内容一致；在任何情况下，双方当事人都应各自持有至少一份合同原件。

13.本合同内容发生重大变更、解除及合同文本遗失的，当事人应及时到原登记机关办理相关手续。

深圳市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制

房地产租赁合同登记（备案）须知

一、办理房地产租赁合同登记（备案）需提交的资料；

（一）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二）出租人、承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包括：

1.单位

机构设立文件或营业执照（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境外当事人的委托书应按规定经过公证或者认证）。

2.个人

出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如出租房地产用途为住宅的、承租人为育龄妇女（20至49岁），则还须提供经现居住地镇（街道）计生部门查验合格的流动人口婚育证明。

（三）房地产委托他人代管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代管人身份证明；共有房地产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四）房地产租赁合同。

二、关于房地产租赁合同备案的说明：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第六条、第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出租房屋不能按照条例规定登记的，当事人应持出租房屋的有关资料及当事人身份证明，到区主管机关办理备案。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十三**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甲方管理的上列房屋作为\_\_\_\_\_\_\_\_\_\_\_\_\_使用，双方议定遵守事项如下：\_\_\_\_\_\_\_\_\_\_\_\_\_\_\_\_\_

房屋座落：\_\_\_\_\_\_\_\_\_\_\_\_\_\_\_\_\_区\_\_\_\_\_\_\_\_\_\_\_\_\_楼\_\_\_\_\_\_\_\_\_\_\_\_\_单元\_\_\_\_\_\_\_\_\_\_\_\_\_号房屋使用面积：\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一、本租约为乙方取得承租房屋使用权的凭证。甲、乙双方均有遵守国家有关住宅法律和本市房屋政策、法令的义务。

二、房屋租金数额因房屋条件或租金标准变动时，其租额得予调整，每月租金，乙方应于\_\_\_\_\_\_\_\_\_\_\_\_\_日前交清。

三、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可以终止租约，收回房屋：\_\_\_\_\_\_\_\_\_\_\_\_\_\_\_\_\_

(1)把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或私自交换使用的;

(2)未经甲方同意私自改变承租用途的;

(3)无故拖欠租金三个月以上的。

四、甲方根据修缮标准检查，维修房屋和设备，保障安全、正常使用。甲方维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碍施工。在正常情况下，如因检查不周，维修不及时，以致房屋倒塌，使乙方遭受经济损失时，由甲方负责赔偿。

五、甲方鉴定房屋危险，不能继续使用，必须腾出时，乙方应按期迁出，其居住房由甲方解决。如乙方籍故拖延不迁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甲方对乙方承租的房屋进行翻建大修后，乙方有优先承租权，但事先应签订协议。

七、乙方对承租的房屋及室内装修设备，应负责保管，爱护使用，注意防火、防冻。如有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或赔偿。楼梯间、门道、走廊等公用房屋和设施，乙方应爱护使用，注意照管，防止损坏。

八、乙方不得私自拆改、增添房屋或设备。如属必需时，应事先取得甲方同意或另行签订协议后方可动工。否则，乙方应负责恢复原状。

九、乙方退租房屋时，应于七日前通知甲方，并办清以下手续：\_\_\_\_\_\_\_\_\_\_\_\_\_\_\_\_\_

(1)交清租金和应交纳的赔偿费。

(2)按照租约负责保管的房屋及装修设备。

(3)撤销租约。

十、乙方承租甲方代管、托管的房屋在发还原主时，甲方得终止租约。

十一、乙方承租的房屋因国家建设，特殊需要必须腾让时，甲方得终止租约。乙方所需房屋按有关规定办理。

十二、本租约自立约日起至\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日止有效。一或\_\_\_\_\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_\_\_\_\_份，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议解决。

十三、其他\_\_\_\_\_\_\_\_\_\_\_\_\_.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法律条文】：\_\_\_\_\_\_\_\_\_\_\_\_\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_\_\_\_\_\_\_\_\_\_\_\_\_\_\_\_\_

第五十四条房屋租赁，出租人和承租人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限、租赁用途、租赁价格、修缮责任等条款，以及双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并向房产管理部门登记备案。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十四**

甲方(出租人)：

立合同人

乙方(承租人)：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同意就下列房地产租赁事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甲方自愿将坐落在区 路(街)的房屋(房屋建筑面积 平方米;土地使用面积 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使用。该房地产的基本情况已载于本合同附件一。乙方已对甲方所要出租的房地产做了充分了解，愿意承租该房地产。

二、甲乙双方议定的上述房地产月租金为人民币(大写)元，￥元。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租金按月 (季)结算，由乙方在每月(季)的前日内交付给甲方。付款方式：

三、上述房屋承租给乙方使用时，其该建筑物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同时由乙方使用。

四、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楚。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责任，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保证承租上述房屋仅作为 用房使用。

五、房地产租赁期内，甲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上述房地产符合出租房屋使用要求。

2.负责对房屋及其附着物的定期检查并承担正常的房屋维修费用。因甲方延误房屋维修而使乙方或第三人遭受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

3.如需出卖或抵押上述房地产，甲方将提前 个月通知乙方。

六、房地产租赁期内，乙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如需对房屋进行改、装修或增扩设备时，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费用由乙方自理。

2.如需转租第三人使用或与第三人互换房屋使用时，必须取得甲方同意。

3.因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原因而使房屋或设备损坏的，乙方负责赔偿或给予修复。

4.乙方将对甲方正常的房屋检查和维修给予协助。

5.乙方将在租赁期届满时把房地产交还给甲方。如需继续承租上述房地产，应提前个月与甲方协商，双方另签订合同。

七、违约责任：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条款或违反国家和地方房地产租赁的有关规定，另一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责任一方承担。乙方逾期交付房租，每逾期一日，由甲方按月租金额的千分之一向乙方加收违约金。

八、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使承租房屋及其设备损坏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九、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十、上述房地产在租赁期内所需缴纳的税费，由甲乙双方按规定各自承担。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另行议定。其补充议定书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经房地产租赁管理机关审查批准后生效。

十三、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合同副本 份，送房地产交易管理所(处)。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地址：地址：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二0年月日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十五**

合同登记（备案）号：

深圳市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制

房地产租赁合同登记（备案）须知

一、办理房地产租赁合同登记（备案）需提交的资料；

（一）、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二）、出租人、承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包括：

1、单位

机构设立文件或营业执照（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境外当事人的委托书应按规定经过公证或者认证）。

2、个人

出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如出租房地产用途为住宅的、承租人为育龄妇女（20至49岁），则还须提供经现居住地镇（街道）计生部门查验合格的流动人口婚育证明。

（三）、房地产委托他人代管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代管人身份证明；共有房地产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四）、房地产租赁合同。

二、关于房地产租赁合同备案的说明：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第六条、第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出租房屋不能按照条例规定登记的，当事人应持出租房屋的有关资料及当事人身份证明，到区主管机关办理备案。

房地产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地 址：

邮 编：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邮 编：

承租方（乙方）：

地 址：

邮 编：

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邮 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位于深圳市区路

房地产（以下简称租赁房地产）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房地产建筑面积共计             平方米，建筑物总层数        。

租赁房地产权利人：                    ；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名称、号码：

；

第二条 租赁房地产的单位租金按房地产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元（大写：              元）计算，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

第三条 乙方应于年月日前交付首期租金，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元）。

第四条 乙方应于：

每月   日前；

每季度第    个月    日前；

每半年第    个月    日前；

每年第    个月    日前；

向甲方交付租金；甲方收取租金时，应向乙方开具税务发票。

（上述四种方式双方应共同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内打“√”）

第五条 乙方租用租赁房地产的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前款约定之期限不得超过批准的土地使用年限，超出部分无效。由此造成的损失，双方有约定的，从其约定；没有约定的，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 租赁房地产用途：

乙方将租赁房地产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房地产主管部门申请改变房地产使用用途，经批准后方可按批准用途改变。

第七条 甲方应于年月日前将租赁房地产交付乙方使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租赁房地产，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并报合同登记机关备案。

第八条 交付租赁房地产时，双方应就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的当时状况、附属财产等有关情况进行确认，并在附页中补充列明。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十六**

合同登记（备案）号：\_\_\_\_\_\_\_\_\_\_\_\_\_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位于深圳市\_\_\_\_\_\_\_\_\_区\_\_\_\_\_\_\_\_\_\_路\_\_\_\_\_\_\_\_\_房地产（以下简称租赁房地产）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房地产建筑面积共计\_\_\_\_\_\_\_\_\_ 平方米，建筑物总层数\_\_\_\_\_\_\_\_\_。

租赁房地产权利人：\_\_\_\_\_\_\_\_\_\_\_\_\_\_\_\_\_\_；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名称、号码\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房地产的单位租金按房地产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元）计算，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元）。

第三条乙方应于年月日前交付首期租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元）。

第四条乙方应于：

□每月\_\_\_\_\_\_\_\_\_日前；

□每季度第\_\_\_\_\_\_\_\_\_个月\_\_\_\_\_\_\_\_\_日前；

□每半年第\_\_\_\_\_\_\_\_\_个月\_\_\_\_\_\_\_\_\_日前；

□每年第\_\_\_\_\_\_\_\_\_个月\_\_\_\_\_\_\_\_\_日前；

向甲方交付租金；甲方收取租金时，应向乙方开具税务发票。

（上述四种方式双方应共同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内打“√”）

第五条乙方租用租赁房地产的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前款约定之期限不得超过批准的土地使用年限，超出部分无效。由此造成的损失，双方有约定的，从其约定；没有约定的，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租赁房地产用途：

乙方将租赁房地产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房地产主管部门申请改变房地产使用用途，经批准后方可按批准用途改变。

第七条甲方应于年月日前将租赁房地产交付乙方使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租赁房地产，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并报合同登记机关备案。

第八条交付租赁房地产时，双方应就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的当时状况、附属财产等有关情况进行确认，并在附页中补充列明。

第九条甲方交付租赁房地产时，可向乙方收取不超过三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元）。

甲方收取租金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甲方向乙方返还保证金的条件：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只满足条件之一。

□全部满足。

（上述两种方式双方应共同遵守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内打“√”）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不予返还保证金。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租赁房地产所用土地的使用费及基于房地产租赁产生的税款、房屋租赁管理费、费；乙方负责按时支付租赁房地产的水电费、卫生费、房屋（大厦）管理费、\_\_\_\_\_\_\_\_\_费等因使用租赁房地产所产生的其他费用。

第十一条甲方应确保交付的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能实现租赁目的，并保证其安全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

因甲方的故意或过失，致使乙方在租赁房地产内受到人身或财产损害，乙方有权向甲方请求相应赔偿。

第十二条乙方应合理使用租赁房地产及其附属设施，并不得利用租赁房地产从事违法行为；对乙方正常、合理使用租赁房地产，甲方不得干扰或者妨碍。

第十三条乙方在使用租赁房地产过程中，如非因乙方过错，租赁房地产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正常使用的损坏或故障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防止缺陷的进一步扩大；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日内进行维修或径直委托乙方代表维修；乙方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后不在上述约定的时间内履行维修义务的，经合同登记机关备案后乙方可代为维修。

发生特别紧急情况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应先行代为维修并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上述两款规定情形下发生的维修费用（包括乙方代为维修及因防止缺陷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未尽上述两款规定义务，未能及时通知或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该（扩大）部分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四条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租赁房地产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损坏或故障等情形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负责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可经合同登记机关备案后，由甲方代为维修，相关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或乙方对租赁房地产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甲、乙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前款规定之情形，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报请批准后方可进行。

第十六条

□租赁期间，乙方可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并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但在租赁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凭该同意转租的书面证明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地产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十七**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简称甲方)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简称乙方)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发展特区的经济建设，提高单位或个人房屋的使用率，现根据国家和省、市的有关法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同意签订租赁合同，合同条款如下：

一、甲方将座落在 市\_\_\_\_\_区\_\_\_\_\_路(村)\_\_\_街(坊)\_\_\_号的房屋，建筑面积\_\_\_\_\_m2，\_\_\_\_(房厅或间)出租给乙方，作\_\_\_使用。

二、租期从\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月\_\_\_日止(即：\_\_\_\_\_\_\_年\_\_\_月)。

三、乙方每月(季)向甲方缴纳租金人民币\_\_\_\_\_\_\_\_\_元整，并于当月(季)初\_\_\_\_天内交清。

四、房屋租赁合同生效后，乙方应向甲方交付三个月房租\_\_\_\_\_\_\_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后退还给乙方。

五、出租房屋的房地产税、个人收入调节税、土地使用费、出租房屋管理费由\_\_\_\_方负责交纳;水电费、卫生费、房屋管理费由\_\_\_\_方负责交付。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签订地点：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十八**

第一条合同当事人

出租人（甲方）：

承租人（乙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二条甲方同意将坐落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巷、里）号座房号的房地产出租给乙方作自住用途使用，建筑面积\_\_\_\_\_\_\_\_\_\_\_平方米。

第三条甲乙双方协定的租赁期限、租金情况如下：

租赁期限：

月租金额（币种：人民币）元

小写：

大写：

注：租赁期限内不能变更租金。

租金按月结算，由乙方在每月的第\_\_\_\_\_\_\_\_\_日前付款方式缴付租金给甲方。

第四条乙方向甲方交纳（人民币币）元保证金\_\_\_\_\_\_\_\_\_\_\_\_\_，甲方应在租赁期满或解除合同之日将保证金退回乙方。

第五条若乙方提前解除租赁合同，只需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不算违约。

第八条乙方的物业管理费、水费、电费从\_\_\_\_\_\_\_\_\_\_\_\_\_\_\_\_\_起缴交。

第十二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广州经济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身份证号码：

地址：地址：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十九**

出租人：

承租人：

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合法、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承诺共同遵守。

一、出租物业情况

1.甲方将其位于 的房屋租给乙方使用，面积为\_\_\_\_\_\_\_\_\_\_平方米。

2.乙方使用用途： 。

二.租赁期限 、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租赁期限共\_\_\_\_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租赁期内，甲乙双方未经协商一致均不得提前解约。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乙方若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内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订立租赁合同。

3.该房屋租金为\_\_ \_\_元/月，该房屋租金每\_\_\_\_个支付一次，以后每次支付时间为租金到期30天前。

4.双方约定，甲方收取押金 元。

押金在租金满后结清相关费用和交接完房屋时一并退回乙方。

5.在租赁期间，房屋产生的水、电、气，电视收视费、物业管理费、垃圾清运费等由乙方支付。

三.租赁条件

1、乙方不得在该房屋内进行违反法律法规及政府对出租房屋用途有关规定的行为。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他人。

若擅自转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四.合同的终止

1.租赁期限届满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终止。

2.乙方应在期满当日将房屋钥匙及正常使用状态下的附件中所列物品交给甲方。

房屋留置的一切物品均视为放弃，甲方有权处置，乙方绝无异议。

3.若甲乙双方中的一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向对方提出赔偿要求.

五.双方约定，甲方支付中介费 元，乙方支付中介费 元。

六.物品清单及其他约定

出租人： 承租人：

代理人： 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中介方： 经办人： 电话：

\_年 月 日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二十**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出租人(甲方)：

承租人(乙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二条 甲方同意将坐落在 (巷、里) 号座 房号的房地产 出租给乙方作 商业 用途使用，建筑面积 平方米。

第三条 甲乙双方协定的租赁期限、租金情况如下：

租赁期限

月租金额(币种：人民币 ) 元

小 写

大 写

注：期限超过20xx年的，超过部分无效。

租金按 月 结算，由乙方在每 月的第 日前按 转入个人银行帐号 付款方式缴付租金给甲方。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纳( 人民币 币) 元保证金(可以收取不超过 个月月租金数额)，甲方应在租赁期满或解除合同之日将保证金 退回乙方 。

第五条 双方的主要职责：

1.甲乙双方应当履行《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广东省城镇房屋租赁条例》、《广州市房屋租赁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义务。

2.甲乙双方应当协助、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房屋租赁、房屋安全、消防安全、治安、计划生育及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查处工作。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照合同约定将房屋及设备交付乙方使用。未按约定提供房屋的，每逾期一日，须按月租金额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甲方应负的修缮责任： 房屋结构性问题。

3.租赁期间转让该房屋时，须提前 个月(不少于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抵押该房屋须提前 日书面通知乙方。

4.发现乙方擅自改变房屋结构、用途致使租赁物受到损失的，或者乙方拖欠租金 个月以上的，甲方可解除合同，收回房屋，并要求赔偿损失。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时交纳租金。逾期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乙方须按当月租金额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应负的修缮责任： 房屋非结构性问题。

3.租赁期届满，应将原承租房屋交回甲方;如需继续承租房屋，应提前 日 与甲方协商，双方另行签订合同。

第八条 其他约定 乙方的物业管理费、水费、电费等其他费用需另行缴交。乙方的物业管理费从 年 月 日开始向物业管理处缴纳。若甲方提前解除租赁合同，甲方需赔偿乙方壹个月租金;若乙方提前解除租赁合同，乙方需赔偿甲方壹个月租金。

第九条 甲乙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条款或者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条 在租赁期内，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送一份给街(镇)出租屋管理服务中心备案。

第十二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广州经济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甲方： 乙方：

身份证 号码： 身份证 号码：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证件号码： 证件号码：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房地产租赁契约协议书 房地产租赁协议文本篇二十一**

出租方(简称甲方)：承租方(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条款如下：

一、甲方将拥有产权或处置权的延安市的房屋(建筑面积平方米)，出租给乙作使用。

二、租期从年月 日起至年月日止(即个月)。

三、该房屋每月租金为人民币万仟佰拾元整，乙方每个月向甲方缴纳租金万仟佰拾元整，并于每个月的日前交清，甲方须开具(收据或发票)给乙方。

四、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时，乙方应向甲方交纳个月的房屋租金作为履约保证金和 元整的室内财物押金，上述保证金和押金合同期满后退还乙方。

五、租赁期间房屋的房产税、营业税及附加税、个人所得税、土地使用费、出租管理费由方负责交纳;电话费、保安费、水电费、卫生费、电梯费、房屋管理费由方负责交纳。

六、乙方必须依约交付租金，如有拖欠租金，甲方每天按月租金的5%加收滞约金拖欠租金达天以上，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有权拒绝退还履约保证金。

七、甲方应承担房屋工程质量及维修的责任，乙方也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和用途。乙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及其配套设施、室内财物毁坏，应恢复房屋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

八、租赁期间，若甲方要收回房屋，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同时退还两倍的履约保证金;若乙方需要退租，也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同时不得要求退还履约保证金。

九、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租赁期满或解除合同时，乙方需结清费用后退还房屋给甲方;如需续租须提前一个月与甲方协商，若逾期不还又未续租，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十、本合同如在履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纠纷，协商不成可请房屋租赁管理部门调解或起拆人民法院处理。

十一、本合同经签字或盖章后即时生效，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纪方一份，如有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附：室内财物清单：

出租人(或委托代理人)：承租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章)：签名(盖章)：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